

沈阳市财政局

沈财资备案〔2024〕031号

沈阳德誉房地产土地评估咨询事务所 (有限合伙) 登记备案公告

沈阳德誉房地产土地评估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报来的《资产评估机构备案表》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

一、资产评估机构名称为沈阳德誉房地产土地评估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组织形式为有限合伙企业。

二、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杨玉冰。

三、沈阳德誉房地产土地评估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合伙人的基本情况,申报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基本情况等备案相关信息已录入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可通过财政部、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沈阳市财政局
2024年10月21日